

证券代码：06881.HK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变更 的临时报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业务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债券发行人，现就公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2016 年 10 月 18 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陈共炎先生获委任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选举陈共炎先生为董事长。同时，根据公司制度，陈共炎先生亦应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及公司执行委员会主任。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变更的临时报告》签章页）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